

大众进口汽车南区途锐20周年探享荣耀之旅 宣传活动合作协议

甲方：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镇北京深沟村尚8设计家创意广告园C1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授权代表人：王山

电话：15010187108

电子邮箱：wangshan@eventplus.cn

乙方：乐天派（珠海）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2MA56EWM3XW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前山凤山工业创意城4栋206室

授权代表人：潘运乾

电话：13823053917

电子邮箱：13823053917@126.com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从容驭巅峰 锐气赴征途——2022大众进口汽车南区途锐20周年探享荣耀之旅宣传活动”露营相关内容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一、甲方合作详情

甲方承诺其为该品牌本次宣传活动的指定承办者

- (一) 活动品牌及指定车型为：大众进口汽车-途锐
- (二) 活动场地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流溪河露营清吧营地
- (三) 甲方营地活动时间：2022年8月6日

二、乙方服务内容

(一) 乙方旗下“爸爸爱露营”品牌频道主播“Donald”和“老常”参与甲方的品牌宣传活动，合作内容包含：60秒以内活动前预热视频一条、2小时以内现场活动精彩内容直播、一节45分钟以内露营生活方式分享会、一条后发布关于车型和活动的总结性视频。

(二) 乙方在“爸爸爱露营”品牌频道的网络视频媒体平台上，因非通过指定视频平台下单的合作，故需根据内容调性，在符合平台相应发布规则和要求的前提下，发布推送由乙方原创的甲方相关视频内容，拟发布平台包含且不限定有新浪微博、小红书、微信视频号、Bilibili、抖音、快手等平台，将会根据实际情况，以不限定形式发布。乙方负责发布视频，不负责视频加热、上热门等加强推广手段。

(三) 乙方出勤时间为：2022年8月6日12:00-19:00期间。



(四) 视频内容推送时间为: 2022年8月15日前。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创作所需的主观思路和想法、相关的文字内容及素材、车辆使用权等, 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负责。

(二) 拍摄大纲、分享内容大纲确定前, 甲方有权对相关创作进行监督, 提出合理的改进意见, 乙方不得拒绝。

(三) 甲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款项。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负责提供视频的构思和策划, 并对视频版权负责, 确保视频不存在任何侵权行为。

(二) 乙方有权获得甲方关于本项目的相关资料, 有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的权利。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任何形式的所有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第三方或者另作他用。

(三) 乙方严格按照与甲方确认的拍摄大纲、分享内容大纲开展工作, 不得未经甲方同意随意更换内容。

(四) 乙方不得将工作成果作品以任何形式转让给与甲方有利益冲突的第三方。

五、知识产权协定

(一) 乙方对完成的作品享有著作权, 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所有费用结算完毕后, 乙方将完成的作品及所有制作素材以及著作权移交给甲方。

(二) 甲方在未付清所有委托费用之前, 乙方的作品著作权归乙方, 甲方对该作品不享有任何权利。

(三) 甲方在款项未付清之前擅自使用或者修改使用乙方设计的作品而导致的侵权, 乙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六、违约责任

1、双方对因提供虚假信息资料产生的后果负责, 违约方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

2、乙方对视频制作过程中发生的文字、图像错误承担责任。为符合平台规则, 保证成功发布而进行技术调整的文字、图像除外。

3、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毁约的将按合同总金额的100%支付对方违约金。

七、合作费用及付款方式

(一) 合作费用: 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元, 含税)。费用包含乙方人员参与活动的劳务费用、本协议第二款第一款所约定的服务内容相关工作、往返指定营地的差旅费用、住宿等差旅费用。如无超纲工作内容, 原则上不再增加其他收费。

(二) 本协议生效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乙方确认收到款项后, 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 付款方式: 甲方向乙方对公银行账户转账方式。

(四) 乙方银行账户资料:

开户名称: 乐天派(珠海)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珠海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6569 0078 8910 202

八、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遭遇不可抗力一方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 以防止损失的扩大。对于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履行不能, 各方均不承担责任。合同在不可抗力消失后如何继续履行, 由双方协商解决。

九、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签订、生效、解释和履行以及本协议项下争议的解决应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如双方就本协议的订立、效力、履行和解释等发生任何争议, 应友好协商解决, 如经协商仍无法解决的, 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协议生效及其他

(一) 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在本协议中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即终止, 本协议的传真件或扫描件均有效。

(二)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分歧或争议, 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为签署区域, 无正文)

甲方: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乙方: 乐天派(珠海)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